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 财经管理系列

纳税筹划

NASHUI
CHOUHUA

梁文涛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http://www.tup.tsinghua.edu.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press.bjtu.edu.cn>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管理系列

纳 税 筹 划

梁文涛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基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修订后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暂行条例，以及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本书分别从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 15 个税种的角度，以及从企业设立、投资、融资、采购、生产、销售、重组等不同生命周期角度分别探讨了企业的纳税筹划问题，同时对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等专题性问题进行了探讨。为培养应用型、技能型纳税筹划人才，本书从“相关依据”、“筹划思路”、“案例分析”、“筹划点评” 4 个方面对 120 个案例进行分析点评，突出了纳税筹划的实用性和应用性，让读者在学习纳税筹划理论知识的同时，提升纳税筹划的实践能力。

本书不仅可以作为高等院校的教材，也可作为各种财税培训机构的培训教材，还适合企业董事长、经理、财务主管、会计人员、税务人员、税务律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纳税筹划师等各类关心财税的人士阅读。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 - 62782989 13501256678 1380131093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纳税筹划/梁文涛编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2010.2
(2011.2 重印)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财经管理系列)

ISBN 978 - 7 - 5121 - 0025 - 1

I. ① 纳… II. ① 梁… III. ① 企业管理—税收筹划—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 F810.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36329 号

责任编辑：吴嫦娥 特邀编辑：张德兰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84 电话：010 - 62776969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 - 51686414

印 刷 者：北京东光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230 印张：22 字数：493 千字

版 次：2010 年 4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5121 - 0025 - 1/F · 598

印 数：4 001~7 000 册 定价：32.00 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向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质监组反映。对您的意见和批评，我们表示欢迎和感谢。

投诉电话：010 - 51686043, 51686008；传真：010 - 62225406；E-mail：press@bjtu.edu.cn。

前言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尤其是随着加入WTO后，我国已经融入了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纳税筹划越来越得到企业的关注、认可与重视。财务以及相关人员掌握纳税筹划知识与技能，对企业和个人的发展都已经非常重要。

依法纳税是纳税人应尽的义务，但是很多企业由于内部缺乏纳税筹划人才，或是没有聘请外部财税专家进行纳税筹划，导致企业不堪税负，甚至严重影响企业的持续经营。另外还有一些企业采用不合法的手段，偷税、逃税、骗税、抗税，最终一败涂地。现实中很多企业该缴的税未缴，不该缴的税却缴了，可缴可不缴的税也缴了，不仅企业总体税负很重，而且存在着严重的纳税风险。而纳税筹划解决的正是这些问题。它用来帮助企业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使得企业该缴的税一定要缴，不该缴的税一定不缴，可缴可不缴的税尽量创造条件不缴，从而不仅降低了企业的税负，而且降低了纳税风险，甚至实现了涉税零风险，让企业老板心里踏实，财务及相关人员工作安心高效，企业各个部门和谐运转，最终使得企业发展稳步向前。

本书在借鉴大量优秀纳税筹划成果的基础上，结合自己对纳税筹划的理论与实践上的认识，具有以下特色。

一、内容新颖。本书是根据2009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修订后的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以及2008年1月1日开始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国家最新税收法律、法规、政策来编写的，力求案例的时效性和新颖性，尽量避免过时的案例出现。

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本书在介绍纳税筹划理论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纳税筹划的实践性，全书共有120个纳税筹划案例，通过对这120个纳税筹划案例的精讲，让读者较快地把握纳税筹划的精髓和思想。

三、具有一定的系统性。全书分5个部分：第一部分阐述了纳税筹划基础知识；第二部分按照不同的税种对纳税筹划进行探讨；第三部分按照不同的阶段对纳税筹划进行探讨；第四部分对纳税筹划不同专题进行探讨；第五部分是课后练习题，并附有参考答案。5个部分形成统一协调的知识体系，有利于读者全面、系统地掌握纳税筹划知识和技能。

四、具有一定的创新性。一是全书案例经认真总结与提炼，框架一目了然，文字通俗易懂。主要表现在：创新性地采用了“相关依据（税法依据）”、“筹划思路”、“案例

分析”、“筹划点评”的形式对纳税筹划案例进行一一探讨。二是提出“现金净流量法在纳税筹划中的应用”理论，将现金净流量与纳税筹划紧密结合，指出现金净流量最大化是短期纳税筹划决策的主要目标；企业价值最大化是长期纳税筹划决策的主要目标。三是较为系统地阐述纳税筹划风险管理，将纳税筹划与风险管理理论有机结合，并通过案例来分析应对纳税筹划风险的六大策略——避免纳税筹划风险策略、降低纳税筹划风险策略、分散纳税筹划风险策略、转移纳税筹划风险策略、保留纳税筹划风险策略和利用纳税筹划风险策略。而120个案例中的“筹划点评”主要是指出了纳税筹划方案在具体的操作中存在的风险。

五、配有大量的课后练习题，并给出参考答案。课后练习题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及案例题这几种题型，让读者通过练习来更好地理解、掌握所学知识。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参考、借鉴了大量本学科相关著作、教材与论文，在此向其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本人水平所限，本书定会存在不当之处，竭诚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最后需要注意的是，纳税筹划存在风险，需要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在税务机关许可的范围内进行操作，以规避纳税筹划风险，获取稳妥的节税效益。

为方便教师教学，本书配有教学课件，可从北京交通大学网站（<http://press.bjtu.edu.cn>）下载，也可发邮件至 cbswce@jg.bjtu.edu.cn 索取。

梁文涛

电子信箱：nashuichouhua@126.com

2010年2月

附：作者简介

梁文涛，注册税务师、注册纳税筹划师、会计师。擅长纳税筹划理论与实践，长期从事纳税筹划培训、科研、咨询与实战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CPA）税法课程考前培训主讲教师、中国注册纳税筹划师考试（CTP）认证培训主讲教师。主要研究方向：纳税筹划、税务会计、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等。多家报刊杂志特约撰稿人。提出纳税筹划决策的短期目标重点在于实现现金净流量的最大化；纳税筹划决策的长期目标重点在于通过降低企业的纳税负担和纳税风险，来保证企业的持续安全地盈利，最终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并总结出“现金净流量法在纳税筹划决策中应用的公式模型”。

多年来在《财会月刊》、《企业管理》、《会计之友》、《财会通讯》、《商业会计》、《财政监督》、《财会学习》、《国际商务财会》、《中国管理信息化》、《中国乡镇企业会计》、《绿色财会》、《纳税人报》等各类报刊杂志发表论文近100篇，其中，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50余篇。以下6篇论文《论企业分立在纳税筹划中的应用》、《现金净流量法在混合销售纳税筹划中的运用》、《分立在不同税种下纳税筹划的运用》、《企业纳税筹划风险的五种应对策略》、《并购中的不同税种筹划》、《结合自身条件，避免纳税筹划风险》分别被人大报刊复印资料《财务与会计导刊》、《财政与税务》全文转载。

目 录

第 1 篇 纳税筹划基础知识

第 1 章 纳税筹划概述	3
1.1 纳税筹划的内涵	3
1.2 纳税筹划的主要形式	5
1.3 纳税筹划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区别	7
1.4 纳税筹划的成本与收益分析	8
1.5 纳税筹划的目标分析	12
◇ 本章关键词	14
◇ 本章思考题	14
◇ 本章习题	15
第 2 章 纳税筹划基本理论	19
2.1 纳税筹划的原理	19
2.2 纳税筹划的方法	22
2.3 纳税筹划的技术	23
2.4 纳税筹划的步骤	24
◇ 本章关键词	26
◇ 本章思考题	26
◇ 本章习题	26
第 3 章 纳税筹划的产生、发展和研究角度	29
3.1 国外纳税筹划的产生、发展和研究角度	29
3.2 国内纳税筹划的产生、发展和研究角度	31
◇ 本章关键词	34
◇ 本章思考题	34
◇ 本章习题	35
第 4 章 纳税筹划的风险及防范	37
4.1 纳税筹划风险的含义及特征	37
4.2 纳税筹划风险产生的原因	39

4.3 纳税筹划风险的类型	40
4.4 纳税筹划风险的防范	43
◇ 本章关键词	44
◇ 本章思考题	44
◇ 本章习题	44
第 2 篇 纳税人不同税种下的纳税筹划	
第 5 章 增值税的纳税筹划	49
5.1 增值税的概述	49
5.2 增值税的纳税筹划案例分析	61
◇ 本章关键词	79
◇ 本章思考题	79
◇ 本章习题	80
第 6 章 消费税的纳税筹划	84
6.1 消费税的概述	84
6.2 消费税的纳税筹划案例分析	93
◇ 本章关键词	105
◇ 本章思考题	105
◇ 本章习题	106
第 7 章 营业税的纳税筹划	110
7.1 营业税的概述	110
7.2 营业税的纳税筹划案例分析	119
◇ 本章关键词	126
◇ 本章思考题	126
◇ 本章习题	126
第 8 章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130
8.1 企业所得税的概述	130
8.2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筹划案例分析	140
◇ 本章关键词	148
◇ 本章思考题	148
◇ 本章习题	149
第 9 章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筹划	152
9.1 个人所得税的概述	152
9.2 个人所得税纳税筹划案例分析	160
◇ 本章关键词	166
◇ 本章思考题	166

◇ 本章习题	166
第 10 章 其他税种的纳税筹划	170
10.1 关税的纳税筹划	170
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纳税筹划	175
10.3 资源税的纳税筹划	177
10.4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筹划	181
10.5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筹划	184
10.6 房产税的纳税筹划	187
10.7 车船税的纳税筹划	191
10.8 车辆购置税的纳税筹划	194
10.9 印花税的纳税筹划	197
10.10 契税的纳税筹划	204
◇ 本章关键词	206
◇ 本章思考题	206
◇ 本章习题	207

第 3 篇 纳税人不同阶段下的纳税筹划

第 11 章 企业设立的纳税筹划	213
11.1 企业注册地点的纳税筹划	213
11.2 企业组织形式的纳税筹划	215
◇ 本章关键词	216
◇ 本章思考题	216
◇ 本章习题	217
第 12 章 企业投资融资的纳税筹划	219
12.1 企业融资行为的纳税筹划	219
12.2 企业投资行为的纳税筹划	221
◇ 本章关键词	222
◇ 本章思考题	222
◇ 本章习题	223
第 13 章 企业购产销的纳税筹划	225
13.1 企业采购活动的纳税筹划	225
13.2 企业生产过程的纳税筹划	227
13.3 企业销售活动的纳税筹划	230
◇ 本章关键词	233
◇ 本章思考题	233
◇ 本章习题	234

第 14 章 企业重组的纳税筹划	236
14.1 企业合并的纳税筹划	236
14.2 企业分立的纳税筹划	238
14.3 企业重组清算的纳税筹划	241
◇ 本章关键词	243
◇ 本章思考题	243
◇ 本章习题	243
第 4 篇 纳税筹划专题研究	
第 15 章 运费的纳税筹划	249
15.1 购货企业负责货物的运输而产生运费的纳税筹划	249
15.2 销货企业负责货物的运输而产生运费的纳税筹划	252
15.3 企业既负责购买货物又负责销售货物运输而产生运费的纳税筹划	255
15.4 运费承担方选择的纳税筹划	257
◇ 本章关键词	261
◇ 本章思考题	261
◇ 本章习题	261
第 16 章 捐赠的纳税筹划	264
16.1 企业捐赠的纳税筹划	264
16.2 个人捐赠的纳税筹划	267
◇ 本章关键词	271
◇ 本章思考题	272
◇ 本章习题	272
第 17 章 现金净流量法在纳税筹划决策中的应用	274
17.1 短期纳税筹划决策目标分析	274
17.2 现金净流量法在增值税纳税人身份选择纳税筹划中的应用	278
17.3 现金净流量法在选择购货对象纳税筹划中的应用	282
17.4 现金净流量法在混合销售行为纳税筹划中的应用	286
◇ 本章关键词	290
◇ 本章思考题	290
◇ 本章习题	290
第 18 章 纳税筹划的风险管理研究	292
18.1 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的流程框架	292
18.2 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的准备	293
18.3 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的实施	295
18.4 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的监控	313

18.5 我国企业纳税筹划风险管理当前存在的问题.....	315
18.6 改进我国企业纳税筹划风险管理的措施.....	316
◇ 本章关键词	318
◇ 本章思考题	318
◇ 本章习题	318
附录 A 习题参考答案.....	321
参考文献.....	340

第1篇 纳税筹划基础知识

- 第1章 纳税筹划概述
- 第2章 纳税筹划基本理论
- 第3章 纳税筹划的产生、发展和研究角度
- 第4章 纳税筹划的风险及防范

第1章

纳税筹划概述

【学习要点】

纳税筹划的内涵，纳税筹划的主要形式，纳税筹划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区别，纳税筹划的成本与收益分析，纳税筹划的目标分析。

【学习任务】

了解纳税筹划的内涵、纳税筹划的主要形式，熟悉纳税筹划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区别，掌握纳税筹划的成本与收益分析、纳税筹划的目标分析。

1.1 纳税筹划的内涵

1.1.1 纳税筹划的含义

纳税筹划、税收筹划、税务筹划都是根据英文“Tax Planning”翻译出来的，在此不作具体的区分。为统一起见，本书采用“纳税筹划”一词。

荷兰国际财政文献局（IBFD）编著的《国际税收辞汇》对纳税筹划是这样定义的：纳税筹划是指纳税人通过经营活动或个人事务活动的安排，实现缴纳最低的税收。

印度税务专家N·J·雅萨斯威在《个人投资和税收筹划》一书中指出：税收筹划是纳税人通过税务活动的安排，以充分利用税收法规所提供的包括减免税在内的一切优惠，从而获得最大的税收收益。

美国南加州大学W·B·梅格斯博士在与别人合著、已发行多版的《会计学》中说道：人们合理而又合法地安排自己的经营活动，使之缴纳可能最低的税收，他们使用的方法可称之为税收筹划。

我国税务专家唐腾翔在《税收筹划》中说道：税收筹划是指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通过经营、投资、理财活动的事先筹划和安排，尽可能取得节税的税收利益。

张中秀在《公司避税节税转嫁筹划》中说道：纳税筹划是指纳税人通过非违法的避税方法和合法的节税方法以及税负转嫁方法来达到尽可能减少税负的行为。后来在《纳税筹划宝典》中又提到了第4种形式即“实现涉税零风险”。

盖地在《企业税务筹划理论与实务》中说道：税务筹划是纳税人依据所涉及的税境和现行税法，遵循税收国际惯例，在遵守税法、尊重税法的前提下，根据税法中的“允许”与“不允许”以及“非不允许”的项目和内容等，对企业涉税事项进行的旨在减轻税负、有利于企业财务目标的谋划、对策与安排。

综上所述，纳税筹划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纳税筹划既包括节税筹划，又包括避税筹划、税负转嫁筹划和实现涉税零风险（又称涉税零风险筹划），持这种观点的有张中秀等人。狭义的纳税筹划只包括节税筹划，持这种观点的有唐腾翔等人。本书从研究的目的出发，采用广义纳税筹划的观点，认为纳税筹划不仅包括节税筹划，还包括避税筹划、税负转嫁筹划和涉税零风险筹划。

事实上，纳税筹划是企业财务管理的一部分，研究纳税筹划不能脱离财务管理。财务管理的目标是企业价值最大化，因此，纳税筹划的最终目标不仅仅是为了减轻企业的税负，而是要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因此，本书认为，纳税筹划是指企业在不违反法律的前提下，自行或委托代理人，通过对筹资、投资、经营、股利分配等活动中涉税事项进行策划和安排，来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1.1.2 纳税筹划的特点

1. 不违法性

不违法性主要是针对广义的纳税筹划来说的，是指纳税筹划不能违反法律规定。不违反法律规定是纳税筹划的前提条件，是纳税筹划最基本的要求，也是纳税筹划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根本区别。

2. 事先性

事先性是指企业在从事经营活动或投资活动之前，就把税收作为影响最终成果的一个重要因素来设计和安排。一方面，纳税义务通常具有滞后性，企业在交易行为发生之后才有纳税义务，决定了企业可以对自身应税经营行为进行事前的安排。另一方面，纳税筹划要在应税行为发生之前进行，一旦业务已经发生，事实已经存在，纳税义务已经形成，此时便无法筹划了。

3. 目的性

目的性是指纳税筹划有明确的目的即追求企业价值最大化。也就是说，纳税筹划以减轻税负为初级目的，而以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为终极目的。当两者矛盾时，一般情况下，应当选择能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纳税筹划方案。

4. 协作性

协作性是指由于复杂的纳税筹划涉及的经营活动关系到企业的生产、经营、投资、理财、营销等所有活动，因此它不是由某个部门或某个人单独进行操作就能够完成的工作，它需要有规范的经营管理，并且在企业领导重视的前提下，财务部门和其他部门的密切配合、充分协作才能顺利进行。

5. 全面性

全面性是指纳税筹划应该从战略的角度去考虑和把握。也就是说，企业进行纳税筹划时应当用全面、发展的眼光看问题。企业不能只盯着个别税种的筹划，而应着眼于各种税种的筹划。同时，企业不能仅仅局限于短期目标的实现，而应考虑企业的长远发展目标，最终能够增加企业长期整体的收益。

6. 专业性

一方面，纳税筹划是一门涉及税收学、管理学、财务学、会计学、法学等的综合性学问，这需要跨学科的专门人才来从事这项工作。另一方面，随着经济的飞速发展，世界市场的逐渐扩大，以及各国税制的日益复杂化和税收法律法规的不断更新和变化，单凭某一个人凭借自己的努力就可以短时间设计一项相对复杂的纳税筹划方案，已经越来越不可能。这不仅促使企业开始建立从事纳税筹划的部门，而且也促进了作为第三产业的税务代理行业的发展。

7. 时效性

世界各国的税收法律、法规都不是固定不变的，而总是随着国际、国内的经济环境的变化而不断修订、变革和完善。这就要求企业一方面要抓住时机，及时充分地利用好法律法规的优惠政策；另一方面必须密切关注税收法律、法规的发展变化，对原先已经制定或实行的纳税筹划的方案进行及时的修订、调整或更正。

8. 风险性

由于税收法律、法规的不断调整和变化，企业外界环境因素、企业内部成员因素以及其他因素的影响，使得纳税筹划结果存在着不确定性，不可能有百分之百的成功率。而有的纳税筹划是立足于长期规划，长期性则蕴涵着更大的风险性。此外，纳税筹划的预期收益往往是一个估算值。因此，纳税筹划具有显著的风险性。

1.2 纳税筹划的主要形式

广义的纳税筹划分为4种主要形式：节税筹划、避税筹划、税负转嫁筹划和涉税零风险筹划。

1.2.1 节税筹划

节税筹划是指企业在不违背法律本身且不违背法律立法精神的前提下，在国家法律及税收法规许可并鼓励的范围内，采用税法所赋予的税收优惠或选择机会，对各种涉税事项进行策划和安排，通过减轻税负来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根据前文所述，纳税筹划的目的不仅仅是为了减轻企业的税负，而是要追求企业价值最大化，因此最优的节税筹划也应以此为目标。

节税筹划是在企业不违背法律本身且不违背法律立法精神的前提下进行的，筹划活动本身及其后果与税法的本意相一致，这有利于加强税法的地位，从而使政府更加有效地利用税法来进行宏观调控，是政府提倡的行为。

1.2.2 避税筹划

避税筹划强调的是不违背法律本身但违背了法律立法精神，是指企业利用法律的空白、漏洞或缺陷，来对各种涉税事项进行策划和安排，通过规避税收来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然而由于避税筹划违背了法律立法精神，所以风险性较大，是一种短期行为，最终难以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目标。

避税筹划不违背法律本身，但违背了法律立法精神，遵循“法无明文不为罪”的原则，当然不符合政府的政策导向和意图，是政府所不提倡的。其成功意味着行为主体对法律漏洞与缺陷找得准确，促使政府弥补漏洞与缺陷，客观上促使税法逐步得到完善。从这方面来说，避税筹划又有助于社会经济的进步与发展。

1.2.3 税负转嫁筹划

税负转嫁筹划是指纳税人为了达到减轻税负的目的，通过价格的调整和变动，将税负转嫁给他人承担的经济行为。

典型的税负转嫁是在商品流通过程中，纳税人通过提高销售价格或压低购进价格，将税负转嫁给购买者或供应者。这便导致纳税人和负税人分离，纳税人是法律意义上的纳税主体，负税人（购买者或供应者）是经济上的承担主体，而国家的税收收入并不受到影响，因此政府对此一般持中立态度。

1.2.4 涉税零风险筹划

涉税零风险筹划是指企业通过努力来做到会计账目清楚，纳税申报正确，缴纳税款及时、足额，使其一般不会出现任何关于税收方面的处罚，即在税收方面是处在几乎零风险的状态中，或者是处在风险极小可以忽略不计的一种状态中。

涉税零风险筹划虽然不能为企业带来直接经济利益的增加额，但却能够为企业创造出一定的间接经济利益。这主要表现在：一是涉税零风险筹划可以避免涉税风险和损失的出现，从而避免了税务机关的经济处罚；二是企业实现涉税零风险还可以避免发生信誉损失，而好的纳税信誉有利于企业的经营；三是通过实现企业会计账目清楚，纳税申报正确，缴纳税款及时、足额等，会使税务机关对企业留下很好的印象，以致能够获取税务检查以及税收优惠政策运用上的宽松待遇等。这些都会有利于企业价值最大化目标的实现和企业的长远发展。

涉税零风险筹划有利于形成良好的税收征纳环境，促进经济和社会和谐发展，因此政府对此非常提倡。

1.3 纳税筹划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区别

1.3.1 偷税、逃税、抗税、骗税的含义

偷税^①是指纳税人采取伪造、变造、隐藏、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在账簿上多列支出，不列、少列收入，或者进行虚假纳税申报的手段，不交或者少交应纳税款的行为。

逃税是指纳税人欠交应纳税款，采取转移或者隐匿财产的手段，致使税务机关无法追缴欠交税款的行为。

抗税是指纳税人以暴力、威胁方法拒不缴纳税款的行为。

骗税是指纳税人以假报出口，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的行为。

1.3.2 偷税、逃税、抗税、骗税与纳税筹划的区别

1. 性质不同

纳税筹划是在正确履行纳税义务的前提下进行的，它的特点是合法或不违法，而偷税、逃税、抗税、骗税通过非法手段将应税行为变为非应税行为，从而直接逃避纳税人自身的应税责任，是一种违法甚至犯罪行为，应该受到法律的制裁。

2. 使用的手段不同

纳税筹划采取公开或相对公开的手段，不需要进行修饰和掩盖，以理财为手段来实现企业的财务目标。偷税、逃税、骗税采用隐蔽的手段达到少交税款的目的，具有欺诈性。抗税采用暴力、威胁的手段，恶意触犯法律，必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3. 承担责任不同

纳税筹划既然是一种合法或不违法行为，原则上不会承担法律责任，并理应受到国家法律的保护和认可。偷税、逃税、骗税、抗税是一种违法行为，一经查实，除要给予一定比例的经济处罚外，还要视情节轻重，决定是否追究刑事责任。

4. 政府的态度不同

偷税、逃税、抗税、骗税行为具有故意性、欺诈性、违法性等特征，使国家税收遭受严重损失。政府对其持坚决的反对和抵制态度，并对此类行为有专门的处罚规定。而对纳税筹划，政府一般持鼓励和支持态度。虽然对于避税筹划，政府持不提倡态度，但是相对于偷税、逃税、抗税、骗税行为来说，政府对其态度要宽松很多。

^① 从2009年2月28日起，《刑法》用“逃避缴纳税款”的表述取代了原法律条文中“偷税”的表述。